

合同编号: _____

政府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神木市老干部活动中心（盖章）

地址：神木市麟州街铎山路 37 号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神木黄庄支行

银行账号：61001695137058001010

电话：0912--8011337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陕西林诚道工贸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802MA70GL2E1X

地址：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崇文路街道芹涧路社区芹涧路 81 号

邮政编码：719000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阳光支行

银行账号：2610000309100123768

电话：18791238996

第一条 采购内容及金额

甲方向乙方采购下列产品与服务，具体如下：

类别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图书	4000 册	50	200000
合计			200000

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贰拾万元整（¥200000 元），包含全部货物费用、加工费、运输费及税金等全部费用。

第二条 交付方式与期限

交货地点：神木市老干部活动中心（青松苑）

交货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全部交付；

交付方式：一次性送达或根据甲方通知分批送达。

第三条 验收标准与方式

验收依据：以本合同所列技术要求、规格、数量及质量标准为准；

验收方式：由甲方组织验收，乙方应配合，如不合格应免费更换或整改至合格为止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

付款条件：乙方完成全部交付并通过验收后，以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金额；

支付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：陕西朴诚道工贸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阳光支行

银行账号：2610000309100123768

第五条 违约责任

如所交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，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更换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第六条 争议解决方式

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时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神木市老干部活动中心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署日期：2025年8月1日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朴诚道工贸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署日期：2025年8月1日

